

南昌市东湖区统计局 2022 年度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南昌市东湖区统计局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南昌市东湖区统计局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

(一) 区统计局是主管统计工作的区政府组成部门，主要职责是：1. 承担组织和协调全区统计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根据国家法律、法规、政策，拟定全区性的统计改革方案、统计现代化建设规划和统计调查计划，指导全区统计工作。组织统计法律、法规的宣传贯彻和监督检查；依法查处统计违法案件。2. 组织实施全区国民经济核算制度和投入产出调查，核算全区地区生产总值，汇编提供国民经济核算资料。3. 根据国家、省、市有关部门下发的重大国情国力普查计划、方案，拟订本区的实施方案，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人口、经济、农业等重大国情国力普查，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国情国力方面的统计数据。4. 组织实施农业、工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装卸搬运和其他运输服务业、仓储业、计算机服务业、软件业、科技交流和推广服务业、社会福利业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综合整理和提供旅游、交通运输、邮政、教育、卫生、社会保障、公用事业等全区性基本统计数据。5. 组织实施能源、投资、消费、价格、收入、科技、人口、劳动力、社会发展基

本情况、环境基本状况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综合整理和提供资源、房屋、对外贸易、对外经济等全区性基本统计数据。6. 参与各部门的经济、社会、科技和资源环境统计调查，统一核定、管理、公布全区性基本统计资料，定期发布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7. 对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和资源环境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测，向区委、区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8. 依法审批或者备案各部门统计调查项目、地方统计调查项目，指导专业统计基础工作、统计基层业务基础建设，组织建立服务业统计信息管理制度，建立健全统计数据质量审核、监控和评估制度，开展对重要统计数据的审核、监控和评估。9. 负责管理区经济调查队的工作，指导全区统计专业技术队伍建设。建立并管理全区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和统计数据库系统，组织指导扬子洲镇、各街道（管理处）、各部门、各单位加强统计基础工作规范化建设，建立健全统计信息网络。10. 负责推进本单位的信息公开工作。11. 承办区委、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基本情况

本单位设立 2 个内设机构，分别是综合股、业务股。

本部门 2022 年年末实有人数 22 人，其中在职人员 22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0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年末其他人员 10 人；年末学生人数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4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东湖区统计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09.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519.6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19.6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4.2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1.4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62.9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29.52	本年支出合计	58	638.3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8.7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638.30	总计	62	638.3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东湖区统计局

2022 年度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 入合 计	财政拨 款收 入	上级补 助收 入	事业 收 入	经营 收 入	附属单 位上 缴收 入	其他 收 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29.52	609.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0.84	510.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510.84	510.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01			行政运行	389.93	389.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84.88	84.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36.03	36.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25	34.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61	28.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61	28.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4	5.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4	5.6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46	21.4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46	21.4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46	21.46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62.97	43.29	0.00	0.00	0.00	0.00	19.68
22999			其他支出	62.97	43.29	0.00	0.00	0.00	0.00	19.68
2299999			其他支出	62.97	43.29	0.00	0.00	0.00	0.00	19.68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东湖区统计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 出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638.30	457.71	180.59	0.00	0.00	0.00
201			519.62	398.71	120.91	0.00	0.00	0.00
20105			519.62	398.71	120.91	0.00	0.00	0.00
2010501			398.71	398.71	0.00	0.00	0.00	0.00
2010505			84.88	0.00	84.88	0.00	0.00	0.00
2010599			36.03	0.00	36.03	0.00	0.00	0.00
208			34.25	34.25	0.00	0.00	0.00	0.00
20805			28.61	28.6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28.61	28.61	0.00	0.00	0.00	0.00
20899			5.64	5.64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5.64	5.64	0.00	0.00	0.00	0.00
221			21.46	21.46	0.00	0.00	0.00	0.00
22102			21.46	21.4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21.46	21.46	0.00	0.00	0.00	0.00
229			62.97	3.29	59.68	0.00	0.00	0.00
22999			62.97	3.29	59.68	0.00	0.00	0.00
2299999			62.97	3.29	59.68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

万元

编制单位：南昌市东湖区统计局

2022 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09.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10.84	510.84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4.25	34.2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1.46	21.46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43.29	43.29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09.84	本年支出合计	59	609.84	609.84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609.84	总计	64	609.84	609.8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东湖区统计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 出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609.84	448.93	160.9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0.84	389.93	120.91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510.84	389.93	120.91
2010501			行政运行	389.93	389.93	0.00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84.88	0.00	84.88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36.03	0.00	36.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25	34.2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61	28.6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61	28.61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4	5.64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4	5.64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46	21.4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46	21.4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46	21.46	0.00
229			其他支出	43.29	3.29	40.00
22999			其他支出	43.29	3.29	4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43.29	3.29	4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东湖区统计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2.0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6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13.99	30201	办公费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3.31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05.64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58.82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02	30206	电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98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9.72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1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2.6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46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23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5.3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4.69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6.14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7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34.24	公用支出合计					14.69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东湖区统计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零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东湖区统计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东湖区统计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1.50	0.00	0.00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0.00	0.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0.00	0.00
3.公务接待费	6	1.50	0.00	0.00
（1）国内接待费	7	————	————	0.00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0.00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0.00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0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0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0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0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0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0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0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0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年初预算数指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数）；全年预算数指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反映当年预算安排的实际支出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资金安排的支出数）。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 10 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东湖区统计局

2022 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3	
3. 机要通信用车	4	
4. 应急保障用车	5	
5. 执法执勤用车	6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8	
8. 其他用车	9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0	
注：本表反映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收入总计 638.30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196.56 万元，增长下降 23.54 %；本年收入合计 629.52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187.28 万元，下降 22.93 %，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预算经费减少。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 609.84 万元，占 96.87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其他收入 19.68 万元，占 3.13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支出总计 638.30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638.30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187.78 万元，下降 22.73%，主要原因是：减少基本支出，增加项目支出；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8.78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2022 年度使用 2021 年度未结余结转经费。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457.71 万元，占 71.71 %；项目支出 180.59 万元，占 28.29%；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其他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上缴上级支出）0 万元，占 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466.94 万元，决算数为 609.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61.88%。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61.88 万元，决算数为 510.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1.16%，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专项“统计员劳动报酬”经费。

（二）社会保障支出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8.61 万元，决算数为 34.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71%，主要原因是：缴纳人员社会保险费。

（三）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1.46 万元，决算数为 21.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缴纳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

（四）其他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55 万元，决算数为 43.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8.71%，主要原因是：往来资金年初估算偏差。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48.93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422.01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58.32 万元，下降 12.14%，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4.69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244.5 万元，下降 94.33%，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公用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2.23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7.22 万元，增长 144.11%，主要原因是：发 2021 年统计报表先进单位及先进个人奖励。

(四)资本性支出 0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1.13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设备采购。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1 年减少 0 万元，减少 0%，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1 年减少 0 万元，减少 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无因公出国(境)。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无因公出国(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为：本年度单位无因公出国(境)。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1 年减少 0 万元，减少 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接待费。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接待费。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主要为：本年度无公务接待费。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1 年减少 0 万元，下降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全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1 年减少 0 万元，下降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年末公务用车保有 0 辆。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4.69 万元(与单位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45.63 万元，降低 94.36%，主要原因是：办公设施设备购置经费减少资产，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公用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5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5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

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见公开 10 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其中车辆中的其他用车主要是：无。

九、预算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纳入 2022 年度单位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 5 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87.51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统计局劳动报酬”、“专项统计业务”“城乡一体化改革工作”等 3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4.4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三个项目绩效评价等级均为“优”。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38.3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从评价情况来看，按照“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和覆盖预算管理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的预算绩效

管理体系，有效促进了财政资金使用绩效的提高。积极拓展预算绩效管理各环节工作的广度和深度，实现预算绩效管理在预算部门全面覆盖管理。

(二) 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南昌市东湖区统计局 2022 年度部门项目绩效自评总报告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东湖区委 东湖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东发〔2019〕12号)及《东湖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东财绩〔2020〕3号)精神，强化预算单位绩效管理主题责任意识，推动预算单位认真组织开展单位自评及部门评价工作，根据《东湖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单位自评及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东财字〔2023〕6号)文件要求，现决定开展我局 2022 年度部门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现报告如下：

一、本部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一) 项目资金安排情况

东湖区统计局本年度纳入绩效监控项目支出共 5 个，分别为城乡一体化项目，专项统计业务项目，统计劳动人员经费报酬、经济发展工作考核经费、其他资金。全年预算安排资金共计：224.46 万元，年度执行金额 187.51 万元，

(二) 项目分布情况及项目年度预算安排数

1. 城乡一体化项目

城乡一体化项目旨在全面、准确了解城乡居民收入、消费及其他生活状况，客观监测居民收入分配格局和不同收入层次居民的生活质量，更好地满足城乡统筹和民生政策需要。通过整合住户调查资源，建立指标统一规范、抽样科学严谨、手段高效便捷、数据扎实可靠、发布公开透明的城乡一体的住户调查体系，统一城镇居民收支指标，在继续发布原有指标的基础上，增加发布全体居民可支配收入等相关数据，提高住户调查能力和数据质量，以完成记帐户的补贴、辅助调查员的补贴和工作开展经费等工作，共安排预算资金 27.6325 万元，全年执行金额 28.24 万元。

2. 专项统计业务项目

专项统计业务项目主要通过平台浏览日常记帐情况、电话询问、上户核实等方式了解记帐户变动情况从而了解经济社会发展情况，项目包含 2022 年度劳动力调查 176 户，主要分布在东湖 11 个社区及 11 个社区调查员，为制定经济发展规划提供依据、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参考。共安排预算资金 39.8 万元，全年执行金额 2.25 万元。

3. 统计员劳动报酬

按照《江西省统计局关于印发〈江西省统计局进一步加强统

计基层基础建设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赣统字〔2021〕45号）和《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统计基层基础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洪府办发〔2021〕63号）要求：“对村委会、居委会（社区）统计工作人员（不含公职人员）给予每月不低于100元的劳动报酬。”，此专项涉及全区110个社区，404家企业，共514人。根据东府办抄字〔2021〕342号抄告单，共安排预算资金62.28万元，全年执行金额62.28万元。

4. 经济发展工作考核经费

按照《关于拨付区直单位2021年经济发展工作考核经费的复函》（东府办函字〔2022〕177号），共安排预算资金66.11万元，用于补充工作经费，全年执行金额66.11万元。

5. 其他资金

按照年初预算统筹安排，设立其他资金项目，共安排预算资金28.63万元，全年执行金额28.63万元。

二、单位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目的

根据财政支出项目设定的预期目标，选择合适的评价指标和标准，运用科学的评价方法，对资金使用全过程及其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综合评价，以衡量财政资金的使用绩效，分析支出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同时，

及时总结经验，分析存在问题，进一步改进和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根据财政绩效评价的要求和项目实际情况，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主要有：

1. 掌握我局各项目的资金申请拨付以及使用情况；
2. 了解我局各项目的产出与效果；
3. 发现项目经费使用及项目实施中存在的不足和问题，并提出有针对性、可操作的解决对策。

2. 绩效评价对象

本次评价各项目主管单位为东湖区统计局，由东湖区统计局相关股室组织实施，在负责对项目的监督管理工作、监控项目实施成效的同时，也需要我局各股室配合实施，以保证项目合规、高效完成。

3. 绩效评价范围

我局本次评价项目为城乡一体化改革工作项目、统计工作人员劳动报酬项目、专项统计业务项目。实施范围为各项工作的完成情况、效果以及受益人群、单位，项目实施时间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 绩效评价原则

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 科学规范。绩效评价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 公正公开。绩效评价客观、公正，标准统一、资料可靠，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 分级分类。绩效评价由各级部门（单位）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分类组织实施。

(4) 绩效相关。绩效评价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根据以上原则，绩效评价应达到如下要求：

(1) 在数据采集时，采取项目责任单位自查，主管部门审查，与问卷调查（面访、电话回访）相结合的形式，以确保各项指标的数据真实性。

(2) 保证评价结果的真实性、公正性，提高评价报告的公信力。

(3) 绩效评价报告应当简明扼要，除了对绩效评价的过程、结果描述外，还应总结经验，指出问题，并就共性问题提出可操作性改进建议。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财政部《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

10号)等文件精神,确定本次绩效评价指标的整体框架。针对项目构建指标体系,项目指标包括项目投入(预算资金执行率),项目产出(产出数量指标、产出质量指标、产出时效指标、产出成本指标),项目效益(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项目满意度(服务对象满意度)。确定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个性指标,项目设置三级指标。指标数据来源于相关法规、政府文件、基础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和访谈等。具体详见附件

(1)项目投入:占权重10分。用于考核资金执行情况。

(2)项目产出:占权重60分:产出成本20分,其他40分。用于衡量实际工作成果。

(3)项目效益:占权重20分,分为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两个方面。用于展现项目实施效果。

(4)项目满意度:占权重10分,主要是指资金项目的服务对象满意程度。

3.绩效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主要采用以下评价方法: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一定时期内的支出与效益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比较分析法。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当期情况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 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 绩效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是指衡量财政支出绩效目标完成程度的尺度。对于评价指标而言，需要通过评价标准来判别评价指标的状况和优劣程度，是评价工作的基本准绳和标尺，是最后进行评价计分的依据，它决定了评价目标能否实现以及评价结果是否公平准确。绩效指标评价标准主要有：

(1) 计划标准

以预先制定的计划、目标、预算或定额等数据作为绩效评价标准。计划值作为评价的指标旨在通过将实际完成值与预定值对比，找出两者的差异，从而达到评价目的。但由于容易受主观因素影响，计划标准的制定要求较高。

(2) 行业标准

以某一具体行业许多个体或某项财政经费的相关指标数据为样本，运用数理统计方法，计算和制定的该行业评价标准。行业标准可方便财政部门对各类支出的绩效情况进行纵向的或横向的比较分析；行业标准具有易取得性、权威性和客观性，广为评价工作者使用，然而行业标准的充分应用需要强大的数据资料库做支撑。

(3) 历史标准

以绩效评价指标的历史数据作为样本，运用一定的统计学方法，计算出各类指标的平均历史水平。在运用历史标准进行评价时，要对其根据价格指数、统计口径或核算方法的变化对历史标准进行修订和完善。

（4）经验标准

根据长期的财政经济活动管理实践，由在该领域中具有丰富经验的专家学者，在经过严密分析与研究，得到的有关指标标准。该标准适用于缺乏同行业标准比较时用。即便行业标准与经验标准两者都可得到并使用，如果前者不如后者有权威性时，为保证评价结果的认可度，也应当选择经验标准，而不是选择行业标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实施本次绩效评价，首先根据项目预先设立的绩效目标、项目管理办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实施方案等资料，选择合适的评价指标和标准，同时明确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方法、评价的原则、评价标准、时间安排等，形成绩效评价工作方案。运用科学的评价方法，对资金使用全过程及其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综合评价，以衡量预算绩效管理培训项目资金的使用绩效，同时分析其是否达到预期目标，并以书面形式分析绩效优劣的原因、造成的不良后果及影响，提出改进的意见和建议，最后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结论

(一) 评分结果

评价组围绕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数据采集分析，财务核查、实地核查及深度访谈等方式，对该项目绩效进行了客观、公正、合理、有效的评价，最终评价结果如下：

自评项目评分一览表

序号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投入 (10分)	项目产出 (60分)	效益指标 (20分)	项目满意度 (10分)	综合 得分
1	东湖区统计局	城乡一体化改革工作	10	60	20	10	100
2	东湖区统计局	统计工作人员劳动报酬	10	53	20	10	93
3	东湖区统计局	专项统计业务	0	60	20	10	90
4	东湖区统计局	其他资金	10	50	20	10	90
5	东湖区统计局	经济发展工作考核经费	10	54	18	10	92

(二) 主要结论

我局共有 5 个项目 100%开展自评，项目整体完成情况较好，基本达成项目年初预期计划；但存在部分项目预算执行率未达到 100%等情况，应进一步加强项目预算编制的精细化，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四、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

(一) 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我单位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同时积极争取财政资金的

足额预算和及时下达;做好项目方案的起草制定和修改,对项目的政策依据进行严格把关;督促项目按进度实施;做到会计核算的规范性,做好项目的调整,做到专款专用,做好项目结余和结转;确保资金的支付依据符合规定;健全财务制度并认真执行;做到资金使用的及时性并按照方案完成项目

(二)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2年我单位项目实施主要工作绩效如下:一是“城乡一体化改革工作”已全面完成2022年度全区城乡住户一体化调查,更新完善城乡发展数据,为城乡一体化发展提供了准确的数据依据。二是“专项统计业务”已全面完成各项专项调查,确保数据质量100%,以及做好了基本单位名录库更新维护工作,做到了新增和变更、注销单位处理率100%。

(三)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项目决策情况

该项目由东湖区统计局领导班子开会专题研究,按照国家省市统计局、调查队下发的相关文件规定,在全区范围内开展项目。本着厉行节约搞调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项目立项有据可依,具有规范性。

2. 项目过程情况

为了更好的开展我单位项目实施与绩效管理工作。单位根据年度工作安排,进行项目申报和组织实施工作,加强对项目

的实施前、实施中、实施后的管理工作。

3.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城乡一体化项目

为顺利实施城乡住户调查一体化改革，我局对标部门职能，统筹推进城乡一体化项目各项工作。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通过平台浏览日常记帐情况、电话询问、上户核实等方式推进项目实施，项目较好地完成了城乡一体化住户调查工作，完成了样本大轮换工作。逐步全面、准确地了解城乡居民收入、消费及其他生活状况，客观地监测居民收入分配格局和不同收入层次居民的生活质量，更好地满足城乡统筹和民生政策需要，增加发布全体居民可支配收入等相关数据，提高住户调查能力和数据质量。充分体现项目整体效益。

2. 专项统计业务项目

东湖区统计局按照上级部门的要求，开展专项统计业务调查工作。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劳动力调查 176 户，充分了解经济社会发展情况。

3. 统计员劳动报酬项目

东湖区统计局按照《江西省统计局关于印发〈江西省统计局进一步加强统计基层基础建设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赣统字〔2021〕45 号）和《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统计基层基础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洪府办发〔2021〕63

号)要求:“对村委会、居委会(社区)统计工作人员(不含公职人员)给予每月不低于100元的劳动报酬。”，对全区110个社区，404家企业，共514人。

4. 经济发展工作考核经费

按照《关于拨付区直单位2021年经济发展工作考核经费的复函》(东府办函字〔2022〕177号)，共安排预算资金66.11万元，用于补充工作经费，全年执行金额66.11万元。

5. 其他资金

按照年初预算统筹安排，设立其他资金项目，共安排预算资金28.63万元，全年执行金额28.63万元。

五、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

2022年，本单位项目绩效指标总体较好，个别绩效指标与年初设定的目标出现偏离，主要原因：一是对项目的预估不足，工作开展资金申请不够及时，导致资金使用上不够及时；二是绩效管理指标不明确，难以量化评价，原因在于绩效管理机制有待改善。

改进措施：一是我局将根据项目预期开展情况，结合项目具体工作内容与相关文件要求，合理编制项目预算；同时加快项目资金审批，及时完成项目资金拨付，提高预算资金执行效率；二是完善项目绩效管理制度，明确分工，优化绩效管理。

六、绩效自评结果应用和公开情况

1. 通过这次绩效自评。对效益好的项目予以表扬，下一预算年度的同类项目优先安排；对绩效差的项目要进行通报批评，并对下一预算年度的同类项目资金予以调减或取消，同时列入部门重点监督对象。

2. 利用项目绩效监督将促进部门增强责任和效益观念，提高财政资金支出管理水平和资金利用率。

3. 在自评结果的应用中，将自评结果作为本部门完善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切实加强自评结果的整理、分析，加大自评结果应用，针对自评结果中提出的问题，及时整改，并按规定将绩效自评结果向社会公开。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南昌市东湖区统计局			
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城乡一体化改革工作	项目编码:	360102228888030000281
项目类别:	当年项目	资金用途:	业务类
开始日期:	2022-01-01	结束日期:	2022-12-31
项目负责人:	郭向福	联系人:	东湖区统计局
联系电话:	13077968152	是否重点项目:	否
项目总金额:	27.6325	本年度预算金额:	27.6325
基本情况			
立项必要性:	根据《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城乡住户调查一体化改革总体方案的通知》（国统字【2012】22号）和《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居民收入调查工作提升居民收入监测能力的通知》（赣府厅明【2018】149号）文件精神，切实推进居民收入调查电子记账工作		
实施可行性:	国家统计局江西调查总队负责全省居民收入调查工作的组织知道，各市、县（区）调查队（统计局）负责辖区内的具体实施。		
项目实施内容:	2018年起国家统计局在全国全面试点电子记账方式采集居民收入数据。各地要着力做好实施电子记账工作的数据采集设备采购、通讯资费和调查户记账补贴等经费保障工作。		
中长期目标:	按季度完成居民收入调查电子记账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全年按季度完成收入调查工作。		
立项依据			
政策依据:	根据《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城乡住户调查一体化改革总体方案的通知》（国统字【2012】22号）和《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居民收入调查工作提升居民收入监测能力的通知》（赣府厅明【2018】149号）文件精神，切实推进居民收入调查电子记账工作		
其他依据: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全年居民收入、支出调查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调查对象数量	=8035户
	质量	数据真实性达标率	=100%
	时效	电子记账户月底完成当月记账	=100%
	成本	上户摸底补贴	=131325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向社会公开数据	=100%
满意度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调查	=10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南昌市东湖区统计局			
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统计工作人员劳动经费	项目编码:	36010228888020000223
项目类别:	当年项目	资金用途:	业务类
开始日期:	2022-01-01	结束日期:	2022-12-31
项目负责人:	徐莹	联系人:	东湖区统计局
联系电话:	13970862279	是否重点项目:	否
项目总金额:	62.28	本年度预算金额:	62.28
基本情况			
立项必要性:	根据东府办抄字〔2021〕342号文件精神。《关于申请东湖区村委会、居委会（社区）和一套调查单位统计工作人员劳动报酬经费的请示》，根据洪府办发〔2021〕63号文件精神		
实施可行性:	《关于申请东湖区村委会、居委会（社区）和一套调查单位统计工作人员劳动报酬经费的请示》，根据洪府办发〔2021〕63号文件精神。		
项目实施内容:	东湖区村委会、居委会（社区）统计工作人员劳动报酬，同意从2021年7月1日起，按每月100元/人的标准安排村委会、居委会（社区）统计工作人员（不含公职人员）和业务质量好，职业素质高的一套表调查单位统计工作人员（不含公职人员）劳动报酬经费。原则上每个村委会、居委会（社区）和单位明确1名负责统计工作的人员，具体数量由统计局根据洪府办发〔2021〕63号文件精神。		
中长期目标:	东湖区村委会、居委会（社区）统计工作人员劳动报酬（100元*6个月*110个（其中89个社区、21个村委会）=6.6元。		
年度绩效目标:	东湖区村委会、居委会（社区）统计工作人员劳动报酬（100元*6个月*110个（其中89个社区、21个村委会）=6.6元。 一套表调查单位统计工作人员劳动报酬（100元*6个月*409家（服务业98家、国投44家、房地产27家、		
立项依据			
政策依据:	根据东府办抄字〔2021〕342号文件精神。《关于申请东湖区村委会、居委会（社区）和一套调查单位统计工作人员劳动报酬经费的请示》，根据洪府办发〔2021〕63号文件精神		
其他依据:	东湖区村委会、居委会（社区）统计工作人员劳动报酬，同意从2021年7月1日起，按每月100元/人的标准安排村委会、居委会（社区）统计工作人员（不含公职人员）和业务质量好，职业素质高的一套表调查单位统计工作人员（不含公职人员）劳动报酬经费。原则上每个村委会、居委会（社区）和单位明确1名负责统计工作的人员，具体数量由统计局根据洪府办发〔2021〕63号文件精神。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年度绩效目标			
东湖区村委会、居委会（社区）统计工作人员劳动报酬（100元*6个月*110个（其中89个社区、21个村委会）=6.6元。 一套表调查单位统计工作人员劳动报酬（100元*6个月*409家（服务业98家、国投44家、房地产27家、建筑业87家、贸易业153家=24.54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补贴人数（人）	≥110
	质量	劳动报酬到位率	=100
	时效	劳动报酬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	成本控制数	=31.14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企业社区补助	提升
	可持续影响	统计可持续性	=100%
满意度	满意度	企业社区满意度（%）	=10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南昌市东湖区统计局			
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专项统计业务	项目编码:	360102228888030000283
项目类别:	当年项目	资金用途:	业务类
开始日期:	2022-01-01	结束日期:	2022-12-31
项目负责人:	徐莹	联系人:	东湖区统计局
联系电话:	13970862279	是否重点项目:	否
项目总金额:	39.8	本年度预算金额:	39.8
基本情况			
立项必要性:	依据《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限额以下零售业和餐饮业月度抽样调查方案(试行)的通知》(国统字【2020】78号)文件要求开展东湖区限额零售业“金样本”专项调查工作,《转发江西省统计局等六部门关于印发新修订的〈全国基本单位名录更新制度〉的通知》(洪统发【2009】56号)文件要求开展东湖区		
实施可行性:	《限额以下零售业和餐饮业月度抽样调查方案(试行)》和《全国基本单位名录更新制度》		
项目实施内容:	开展东湖区限额零售业“金样本”专项调查工作,对“南昌派方实业有限公司”开展季度调查工作。开展东湖区基本单位名录库季度更新工作。		
中长期目标:	按上级要求和调查工作时间结点完成调查、更新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上级交办调查工作和全年调查工作任务		
立项依据			
政策依据:	依据省、市有关调查开展的通知		
其他依据: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年度绩效目标			
按上级统计部门要求定期开展相关工作,并通过上级统计部门审核验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人口变动抽样调查	=1160户
		金样本调查1户,名录库更新企业及产活户数	>=90%
		省市区三级综合考核	>=98%
		准达标企业小升规工作	>=95%
	质量	通过上级统计机构审核验收	=100%
	时效	按报表时限上报相关报表完成相应工作	=100%
成本	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社会影响——为制定社会发展规划提供参考依据	达到预期效果
满意度	满意度	社会问卷调查满意度	>=98%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南昌市东湖区统计局城乡一体化改革工作 项目部门绩效评价报告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东湖区委 东湖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东发[2019]12号)及《东湖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东财绩[2020]3号)精神,全面提高我部门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建立本部门预算管理体制,根据《东湖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单位自评及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东财字[2023]6号)要求,南昌市东湖区统计局对“城乡一体化改革工作”项目开展了部门绩效评价,现将该项目部门绩效评价报告汇报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城乡一体化住户调查是国家统计工作的重大改革举措之一,是为了整合住户调查资源,建立统计指标规范、抽样科学严谨、手段高效便捷、调查扎实可靠、发布公开透明的住户调查新体系,准确完整地反映全体居民收入、支出以及家庭就业、

消费、住房等情况，客观揭示城乡之间、地区之间和不同群体之间的收入差距及其变化，为促进城乡统筹发展和制定民生改善政策提供可靠科学依据。

住户调查是一项重要的民生统计调查工作，自 2013 年住户调查一体化改革以来，住户调查为各级党委、政府掌握城乡居民收支情况、检测城乡居民收支进程、制定科学合理的民生政策，提供了真实有效的数据支撑和准确可靠的参考依据。根据《国家统计局关于开展住户调查样本轮换工作的通知》（国统字〔2021〕108 号）、《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切实做好住户调查大样本轮换工作的通知》（赣府厅字〔2022〕1 号）等文件精神，等文件要求，开展此项工作。

2、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主要内容：负责对东湖区组织指导农村和城镇住户家庭记账；负责汇总整理记账户基本信息、账务资料；负责统计检测城乡居民收入、消费及其他生活状况；负责组织实施城乡居民相关问卷调查。

实施情况：城乡一体化住户调查由我局调查员通过使用 ihpps 程序对全区抽中的 60 户产生的基础数据处理统计，这 60 户调查户是按照统一的人口普查抽样框，采用分层次、分阶段随机抽样的方法抽选调查住宅，确定调查户。调查户选定后，要求每户调查户按每天实际发生的收入和支出逐笔记录，做到

日清月结，不重不漏。通过对调查户对情况表的填报，然后由区统计局通过加权汇总得出全区季度人均可支配收入，最后上级部门根据我区的基层数据对其进行评估认定。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该项目资金来源为当年财政拨款。

2022 年年全年预算数为 27.63 万元，其中，当年财政拨款收入为 27.63 万元。

当年实际收入为 27.63 万元，实际支出为 20.8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75.28%。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总体目标

通过 2022 年城乡一体化调查项目，掌握本年度城乡居民收支情况、监测城乡居民收支进程，为制定科学合理的民生政策提供基础数据支持。

2、项目阶段性目标

按照统计工作规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样本大轮换摸底数量不少于 8000 户，记账户选定数量不少于 60 户，记账户填报报表达标率不低于 95%，记账入户调查覆盖率不低于 95%，通过对住户记账补贴和辅助调查员补贴，提高记账户工作积极性和记账准确率，提高我区城乡一体化统计调查数据质量。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评价目的

通过对该项目开展财政绩效评价，进一步了解和掌握财政补贴资金对城乡一体化调查工作的保障情况，项目运行资金需求情况、资金拨付的依据充分性和及时性等，对财政资金项目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进行客观、公正的分析和评判，剖析存在的矛盾和问题，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为下一步优化调整专项资金制度设计、支出结构等提供政策依据，同时为下一年度项目经费资金分配提供参考依据。

2、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评价的对象是东湖区区财政局安排的2022年度城乡一体化调查项目资金27.63万元的使用绩效。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评价原则和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秉承科学规范、公平公正、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等原则，按照从投入、过程到产出、效果和影响力的绩效逻辑路径，结合“城乡一体化改革工作”项目实际开展情况，运用定量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总结经验做法，反思项目实施和管理中的问题，以切实提升财政资金管理的科学化、规

范化和精细化水平。

2、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中共东湖区委 东湖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东发[2019] 12号)及《东湖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东财绩[2020]3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局该项目的实际情况,此次评价指标体系包括项目产出指标、项目效益指标、项目满意度指标,并对每个指标设置了相应的评价标准,具体如下(详见绩效部门评价表):

(1) 项目决策: 占权重 22%, 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等三个方面。

(2) 项目过程: 占权重 18%, 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等两个方面。

(3) 项目产出: 占权重 36%, 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等四个方面。

(4) 项目效益: 占权重 24%, 包括社会效益、可持续效益和满意度等三个方面。

3、评价方法

紧紧围绕该项目的特点,本项目绩效评价综合采用预定目标与实施效果比较法、成本效益分析法、因素分析法、现场核查法等进行评价,以对项目资金的使用过程和效果做出全面、准确和客观地评价。

(1) 预定目标与实施效果的比较法。通过对项目产生的实际经济效益、社会效益与预期目标进行分析对比和定性分析、定量分析，分析哪些预期目标已经完成，哪些没有完成，从而评价财政支出绩效。

(2) 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一定时期内的支出与效益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 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4) 现场核查法。现场评价小组与项目实施的相关部门进行深入沟通交流，实事求是核查其财务情况、项目管理情况和绩效表现等相关资料，对项目进行核实。

4、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1) 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2) 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 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4) 财政部门和预算部门确认或认可的其他标准。

我部门此次采用的绩效评价标准为计划标准，即按照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结合单位实际情况，预先制定了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标准。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为做好本次部门绩效评价工作，我部门从成立绩效评价小组、科学制定评价指标及评价标准等方面开展部门绩效评价工作，具体如下：

(1) 成立绩效自评工作小组：我单位成立了由分管领导为组长，各业务科室负责人为主要成员的部门绩效评价工作小组。

(2) 设置评价指标及标准：按照南昌市政府、市财政局关于绩效管理的相关精神，结合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设置此次评价指标及标准。

(3) 整理项目佐证材料：针对被评价项目，由项目资金使用业务科室收集整理项目立项依据文件、项目申报审批文件、项目资金管理辦法、项目资金支付资料等相关佐证材料。

(4) 对比分析完成绩效评价：按照科学规范、公正公开、绩效相关的绩效评价原则，对数据进行分类汇总、对比分析，完成了绩效自评表打分及其绩效评价报告的撰写。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 评分结果

评价指标	权重	评级分值	本项目得分
项目决策	22%	22	18
项目过程	18%	18	14
项目产出	36%	36	36
项目效益	24%	24	22
综合绩效	100%	100	90

评价组围绕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数据采集分析，财务核查、实地核查及访谈等方式，对该项目绩效进行了客观、公正、合理、有效的评价，最终评价结果为 90 分，依据财政绩效评价等级划分，本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二）主要结论

本次项目绩效评价为“优”。本项目符合我局统计职能要求，项目整体达到预计产出效果、社会效益明显和满意度较高。项目实施有相应的资金保障、人员保障和制度保障，项目建设能够形成可持续的影响。但在项目目标管理和社会效益等方面仍有待提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项目立项 8 分，实际得分 8 分。

该项目是根据《国家统计局关于开展住户调查样本轮换工作的通知》（国统字〔2021〕108号）、《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切实做好住户调查大样本轮换工作的通知》（赣府厅字

[2022]1号)等文件要求,并结合我区实际情况而设立的,项目立项依据充分。

该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编制绩效目标和预算申请,审批文件、材料齐全,程序规范。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8分。

2、绩效目标8分,实际得分6分。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本项目在项目申报时,有绩效目标申报表,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水平,与预算确定的投资额基本相匹配,但绩效目标未能全面覆盖项目实际工作内容。

(2) 绩效目标明确性

绩效申报表对项目实施进度计划、项目总体目标、项目产出指标、项目效益指标、公众满意度指标等制定了标准,但是绩效指标细化量化不足,社会效益指标设置不够合理,难以对相关工作成效作出有效衡量。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4分。

3、资金投入6分,实际得分6分。

该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比较充分,按照计划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基本匹配该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6分。

(二) 项目过程情况

1、资金管理 12 分，实际得分 8 分。

2022 年年全年预算数为 27.63 万元，其中，当年财政拨款收入为 27.63 万元；当年实际收入为 27.63 万元，实际支出为 20.8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75.28%。

在资金使用过程中，使用过程中不存在资金挪用情形，项目拨付资金严格遵守相应会计准则，手续完整、依据充分。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 8 分。

2、组织实施 6 分，实际得分 6 分。

我局结合单位实际情况制定了财务支出管理办法和项目管理办法；从项目的设立、申报、审批和实施，均严格按照相关财务管理制度执行和审批，制度执行有效性较高。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 6 分。

(三) 项目产出情况

1、产出数量指标 12 分，实际得分 12 分

我局住户调查大样本轮换工作要求，对东湖区住户 8035 户进行了摸底调查，并按照统一的人口普查抽样框，采用分层次、分阶段随机抽样的方法抽选调查住宅，确定 60 户记账调查户。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 12 分。

2、产出质量指标 12 分，实际得分 12 分

60 户记账调查户均按要求进行记账户报表填报，报表填报

达标率 100%；辅助调查员对选定的记账户做到全部入户调查，调查覆盖率 100%。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 12 分。

3、产出时效指标 6 分，实际得分 6 分

我局城乡一体化改革工作调查项目，严格按照市局的工作部署和时间节点完成，不存在工作预期的情况；同时对辅助调查员和记账户及时发放补贴。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 6 分。

4、产出成本指标 6 分，实际得分 6 分

2022 年年全年预算数为 27.63 万元，当年实际收入为 27.63 万元，实际支出为 20.8 万元，未超年度预算，预算执行率为 75.28%。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 6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1、社会效益指标 8 分，实际得分 6 分

城乡一体化改革工作调查项目为国民经济核算和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权重制定提供基础数据，为促进城乡统筹发展和制定民生改善政策提供依据。由于存在部分调查户素质相对不高或重视程度不够的情况，虽及时进行了报表填报，但会出现数据不够全面或填报失误的情况。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 6 分。

2、可持续效益指标 6 分，实际得分 6 分

城乡一体化改革工作调查项目为国民经济核算和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权重制定提供基础数据，为政府制定就业、工资收入、社保服务等提供政策依据，有较强的可持续影响。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 6 分。

3、满意度指标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

在城乡一体化改革工作调查项目过程中，未发生社区居民和调查户对该项工作的相关投诉或不满，满意度较高。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 10 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应对报表项目、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进行适当说明。（以财务会计制度、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以及部门预算管理等规定为准，可结合部门实际情况适当细化）

“三公”经费支出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口径必须予以说明（可参照如下格式进行说明）：

“三公”经费支出：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10501 行政运行-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反映各级统计机关在日常业务之外开展专项统计工作的支出。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208050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208999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单位的支出。

2210201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299999 其他支出-其他支出-其他支出：反映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